

主旨：因新冠肺炎疫情擴大，自 111 年 04 月 06 日起提升竹南院區訪客、洽公（會議）人員與送貨廠商進院管制之防疫規定公告

說明：

一、考量新冠肺炎變異株 Omicron 具有感染傳播快速之特點，且已發生多條不明感染鏈之群聚趨勢。依據本院疫情緊急應變小組決定提升竹南院區門禁管制警戒措施，相關竹南院區訪客、洽公（會議）人員與送貨廠商將進行管制，自 111 年 04 月 06 日起施行，相關規定說明如下：

（一）訪客管制：

1. 如非必要，勿邀請訪客來本院，建議以電話或通訊軟體來替代會面。
2. 若訪客必須到院，務必登入本院「ONE DAY PASS」QRcode 實名制系統或「1922 簡訊實聯制」後，經大門警衛保全體測溫度並正常後方得放行入院。
3. 獲大門放行之訪客，必須全程配戴口罩，活動範圍原則於行政大樓一樓大廳或研究大樓警衛服務台旁之會客區。應有院內同仁陪同，切勿私自進入辦公室區域。
4. 如為參與會議外賓，以行政大樓一樓大廳或研究大樓警衛服務台旁之會客區為集合點。統一由會議承辦單位派員引導至會議地點，避免洽公（會議）人員於建築物內隨意行走。

（二）廠商身分管制：

1. 餐點外送廠商：同（一）步驟確認放行後，僅限於大樓門口進行交貨，不可進入室內區域。
2. 宅配貨運廠商：同（一）步驟確認放行後，活動範圍僅於研究大樓 B1 點收站停車場區域，不可進入本院室內各區域進行收送貨，請同仁親自至研究大樓 B1 點收站簽收取貨。
3. 特殊廠商：如運送特別貨品（如：氣體廠商、儀器安裝..等），同（一）步驟確認，並經收貨當事人再確認後，得更換臨時識別證後放行進入大樓；收貨單位應派員陪同。
4. 餐廳擺攤廠商：全面暫停。

二、運動場地：在維持戶外與室內社交距離原則下開放，但需保持人與人之距離（戶外 1m 與室內 1.5m），運動時全程配戴口罩。

三、餐廳用餐：進入餐廳前進行刷卡實名制外，並使用乾洗手清潔雙手，除座位上用餐外，全程配戴口罩。

防疫期間，謹請配合遵守措施，也提醒各位同仁保持社交距離，養成配戴口罩與勤洗手之良好衛生習慣。

總務室暨營繕設管中心 敬啟